



山东深基础与地下工程

2022年第3期
(总第104期)

准印证号
(鲁)0010068号

编印单位：山东省深基础与
地下工程协会

发送对象：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和单位

主任：李连祥

副主任：武科

编委：吕昕冰 郑全明
薛峰 苗元亮
杨明 吴建群
于克猛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
区山东大学千佛山
校区土建与水利学
院4楼

邮编：250061

电话：18668972000

E-mail: sd_6jsdxh@163.com

印刷日期：2022年9月

印刷单位：济南普林达印务
有限公司

印刷数量：150本

目 录

行业政策法规

国家标准委等十七部门联合印发《关于促进团体标准规范优
质发展的意见》..... 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国家标准的公告..... 4

山东大学主编的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标准《全回收基坑
支护技术规程》通过审查..... 9

协会交流活动

山东大学基坑与深基础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研发的首个深基坑
永久支护结构现场观摩研讨会顺利召开..... 10

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科学技术奖评审办法..... 11

关于组建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专家库暨推荐入库专
家的通知..... 16

关于设立专项技术协同创新团队的通知..... 19



山东深基础与地下工程

2022年第3期
(总第104期)

准印证号
(鲁)0010068号

编印单位：山东省深基础与
地下工程协会

发送对象：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和单位

主任：李连祥
副主任：武科
编委：吕昕冰 郑全明
薛峰 苗元亮
杨明 吴建群
于克猛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
区山东大学千佛山
校区土建与水利学
院4楼

邮编：250061

电话：18668972000

E-mail: sd_6jsdxh@163.com

印刷日期：2022年9月

印刷单位：济南普林达印务
有限公司

印刷数量：150本

目 录

会员单位动态

中铁十四局地下深处的智慧潜行..... 22

中铁十四局铁正公司获评“山东省全员创新企业”..... 25

山东正元建设公司参加全国测绘法宣传活动..... 27

山东建勘喜获第三届山东省优秀岩土工程设计竞赛多项殊荣
..... 27

山东建勘工程测绘公司党支部、勘察二公司党支部与中铁十
四局铁正检测公司测绘党支部以“崇德尚廉”为主题联合
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30

国家标准委等十七部门联合印发 《关于促进团体标准规范优质发展的意见》

国标委联〔2022〕6号

日前，《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等十七部门联合印发〈关于促进团体标准规范优质发展的意见〉》正式发布。具体内容如下：

为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规范团体标准化工作，促进团体标准优质发展，经国务院标准化协调推进部际联席会议全体会议审议通过，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等十七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促进团体标准规范优质发展的意见》。

竞争力，助推高质量发展。近年来，我国团体标准发展迅速，政策体系初步建立，制定团体标准的社会团体（以下称团体标准组织）踊跃开展团体标准化工作，团体标准有力推动了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发展，促进了高质量产品和服务供给。但是，由于我国团体标准发展仍处于初级阶段，其发展还不平衡、不充分，存在标准定位不准、水平不高、管理不规范等问题，需要加强规范和引导。为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规范团体标准化工作，促进团体标准优质发展，经国务院标准化协调推进部际联席会议全体会议审议通过，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提升团体标准组织标准化工作能力。

团体标准组织应当建立规范的标准化工作机制，制定系统的团体标准管理和知识产权处置等制度，严格履行标准制定的有关程序和要求，加强团体标准全生命周期管理。建立完整、高效的内部标准化工作部门，配备专职的标准化工作人员。

二、建立以需求为导向的团体标准制定模式。

团体标准组织要找准团体标准的制定需求，紧密围绕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主动对接重大工程、产业政策、国际贸易，统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文件

国标委联〔2022〕6号

关于促进团体标准规范优质发展的意见

发展团体标准能够充分释放市场主体标准化活力，优化标准供给结构，提高产品和服务

筹考虑团体标准的推广应用模式，广泛吸纳生产、经营、管理、建设、消费、检测、认证等相关方参与，充分发挥技术优势企业作用，制定原创性、高质量的团体标准，填补标准空白。鼓励相关团体标准组织围绕产业链供应链需求联合制定团体标准。涉及国家安全和公共利益的网络安全团体标准，应当征求国家网信部门和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的意见。

三、拓宽团体标准推广应用渠道。鼓励团体标准组织建立标准制定、检验、检测、认证一体化工作机制，推动团体标准在招投标、合同履行等市场活动中实施应用，打造团体标准品牌。大力开展团体标准宣传，提高社会对团体标准的认知度与认可度。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展团体标准应用示范工作。

四、开展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国务院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完善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系列国家标准。鼓励团体标准组织根据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系列国家标准开展自我评价，自愿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上公开声明，进入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清单，提升团体标准组织的诚信和影响，供相关方使用团体标准时参考。团体标准的使用方或采信方可以自行评价或委托具有专业能力和权威性的第三方机构进一步对团体标准组织标准化良好行为进行评价，作为使用和采信团体标准的重要依据。

五、实施团体标准培优计划。国务院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紧贴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对接区域重大战略，聚焦科技创新和社会治理现代化，制定团体标准培优领域清单。建立培优团体标准组织库，选择具备能

力的团体标准组织进行培优。建立对培优团体标准组织工作绩效的科学考核评估机制，形成有进有出的动态调整机制，培养一批优秀的团体标准组织，发挥标杆示范作用，带动团体标准化工作水平整体提升。

六、促进团体标准化开放合作。鼓励基于团体标准提出国际标准提案，支持符合条件的团体标准组织承担国际标准组织的国内技术对口单位，推荐有能力的专家成为国际标准注册专家。鼓励团体标准组织建立吸纳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专家参与团体标准制定的机制。

七、完善团体标准发展激励政策。国务院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建立健全推荐性国家标准采信团体标准的机制，会同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共同推动将团体标准作为科研项目成果的重要考核指标之一。鼓励各部门、各地方将在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取得显著成效的团体标准纳入奖励范围。鼓励企业、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等用人单位在职称评定中增加团体标准的评分权重。鼓励有关部门建立相关融资增信制度，激励企业通过执行团体标准提供高质量产品和服务。

八、增强团体标准组织合规性意识。团体标准组织应当加强诚信自律，依据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开展团体标准化工作；已有强制性标准的，不得重复制定团体标准；不得出现抄袭标准等侵犯标准著作权的行为；禁止利用团体标准化工作的名义进行营利和违法违规收费；不得利用团体标准从事法律法规禁止的事项。团体标准组织要建立完善投诉受理机制，发现确实存在问题的，要及时进行改正。

九、加强社会监督和政府监管。任何单位

住建部发布一批国家标准,为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 全部条文必须严格执行!明年3月1日实施

近日,住建部官网发布《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质量控制通用规范》、《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规范》、《消防设施通用规范》、《民用建筑通用规范》等4条国家标准。全部自2023年3月1日起实施。本规范为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全部条文必须严格执行。同时废止了一大批现行工程建设标准相关强制性条文。

从2021年截至目前,除了上述几本,住建部一共发布了29本通用规范(GB55001~55029),规范均为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全部条文必须严格执行,现行工程建设标准相关强制性条文同时废止。

首页 > 公开 > 法律法规公开内容 > 标准规范

标准规范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国家标准《民用建筑通用规范》的公告 2022-08-25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国家标准《消防设施通用规范》的公告 2022-08-25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国家标准《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规范》的公告 2022-08-25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国家标准《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质量控制通用规范》的公告 2022-08-25

这4本工程规范基本上都是工程人经常用到的,而且都是强制性工程规范,里面全部条文是必须执行,建议大家仔细阅读和传阅。

编号	官方下载网址	实施时间
《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质量控制通用规范》GB 55032-2022	https://www.mohurd.gov.cn/gongkai/fdzdgknr/zfhcxjsbwj/202208/20220825_767714.html	2023年3月1日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规范》GB 55033-2022	https://www.mohurd.gov.cn/gongkai/fdzdgknr/zfhcxjsbwj/202208/20220825_767715.html	2023年3月1日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 55036-2022	https://www.mohurd.gov.cn/gongkai/fdzdgknr/zfhcxjsbwj/202208/20220824_767704.html	2023年3月1日
《民用建筑通用规范》GB 55031-2022	https://www.mohurd.gov.cn/gongkai/fdzdgknr/zfhcxjsbwj/202208/20220824_767703.html	2023年3月1日



29本全文强条《通用规范》目录

- GB 55001-2021 《工程结构通用规范》
- GB 55002-2021 《建筑与市政工程抗震通用规范》
- GB 55003-2021 《建筑与市政地基基础通用规范》
- GB 55004-2021 《组合结构通用规范》
- GB 55005-2021 《木结构通用规范》
- GB 55006-2021 《钢结构通用规范》
- GB 55007-2021 《砌体结构通用规范》
- GB 55008-2021 《混凝土结构通用规范》
- GB 55009-2021 《燃气工程项目规范》
- GB 55010-2021 《供热工程项目规范》
- GB 55011-2021 《城市道路交通工程项目规范》
- GB 55012-2021 《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工程项目规范》
- GB 55013-2021 《市容环卫工程项目规范》
- GB 55014-2021 《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规范》
- GB 55015-2021 《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
- GB 55016-2021 《建筑环境通用规范》
- GB 55017-2021 《工程勘察通用规范》
- GB 55018-2021 《工程测量通用规范》
- GB 55019-2021 《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
- GB 55020-2021 《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
- GB 55021-2021 《既有建筑鉴定与加固通用规范》
- GB 55022-2021 《既有建筑维护与改造通用规范》
- GB 55023-2022 《施工脚手架通用规范》
- GB 55024-2022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
- GB 55025-2022 《宿舍、旅馆建筑项目规范》
- GB 55026-2022 《城市给水工程项目规范》
- GB 55027-2022 《城乡排水工程项目规范》
- GB 55028-2022 《特殊设施工程项目规范》
- GB 55029-2022 《安全防范工程通用规范》

其中，前 22 本（GB55001 ~ 55022）已经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组织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并已实施。对于我们一线工程人来说，前 8 本（GB55001 ~ 55008）最为重要：

- GB 55001-2021 《工程结构通用规范》
- GB 55002-2021 《建筑与市政工程抗震通用规范》
- GB 55003-2021 《建筑与市政地基基础通用规范》
- GB 55004-2021 《组合结构通用规范》
- GB 55005-2021 《木结构通用规范》
- GB 55006-2021 《钢结构通用规范》
- GB 55007-2021 《砌体结构通用规范》
- GB 55008-2021 《混凝土结构通用规范》

附最新规范原文：

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质量控制通用规范



现批准《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质量控制通用规范》为国家标准，编号为 GB55032-2022，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本规范为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全部条文必须严格执行。现行工程建设标准中有关规定与本规范不一致的，以本规范的规定为准。同时废止下列工程建设标准相关强制性条文：

一、《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 第 3.1.4、6.1.11、6.1.12、7.1.12、11.1.12 条。

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第 5.0.8、6.0.6 条。

三、《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检测技术管理规范》GB50618-2011 第 3.0.3、3.0.4、3.0.10、3.0.13、4.1.1、4.2.1、4.4.10、5.4.1 条。

四、《建筑工程检测试验技术管理规范》JGJ190-2010 第 3.0.4、3.0.6、3.0.8、5.4.1、5.4.2、5.7.4 条。

本规范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户网站(www.mohurd.gov.cn)公开，并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组织中国建筑出版传媒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2 年 7 月 15 日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规范



现批准《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规范》为国家标准，编号为 GB 55033-2022，自 2023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本规范为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全部条文必须严格执行。现行工程建设标准中有关规定与本规范不一致的，以本规范的规定为准。同时废止现行国家标准《城市轨道交通技术规范》GB 50490-2009 和下列现行工程建设标准相关强制性条文：

一、《地铁设计规范》GB 50157-2013 第 1.0.12、1.0.17、1.0.19、1.0.20、1.0.21、

3.3.2、4.1.2、4.1.3、4.1.19、4.7.2、4.7.4、4.7.6、6.1.2(4)、7.1.3、7.4.1(1)、7.6.2、8.3.5、9.3.10、9.3.11、9.4.4、10.1.3、11.1.6(1)、11.1.10、13.1.4、13.2.31、14.2.5(5)、14.3.1(4、5)、15.1.6、15.1.7、15.1.23、15.3.26、15.4.1(1)、15.4.2、15.7.15、15.7.16、16.1.13、16.2.11、17.1.3、17.1.9、17.4.9(1、2)、17.4.11(1)、17.4.15(1、7)、18.1.9、19.3.1、19.4.5、20.3.10(2)、21.2.4、21.2.5、21.3.3、21.7.6、22.6.1、22.6.3、23.1.7、23.1.8、24.8.1、25.1.10、25.1.15、25.2.8、26.1.7、26.1.8、27.3.8、27.4.2、27.4.14、28.1.5、28.2.1(1、3)、28.2.3、28.2.5、28.2.9、28.2.11、28.4.1、28.4.2、28.4.7、28.4.22、28.5.1、28.5.5、28.6.1、28.6.5、28.6.6、28.7.1、29.4.17条(款)。

二、《城市轨道交通通信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382-2016第3.1.5条。

三、《盾构法隧道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446-2017第3.0.3、7.8.6条。

四、《跨座式单轨交通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614-2010第1.0.7、1.0.8、1.0.10、6.1.3、6.3.2、7.5.2、8.1.2、8.1.6、9.3.1、9.4.4、10.2.18、13.1.3、14.1.3条。

五、《城市轨道交通地下工程建设风险管理规范》GB 50652-2011第1.0.3、1.0.4、9.1.2条。

六、《地铁工程施工安全评价标准》GB 50715-2011第4.3.13(1)、4.3.16(2)、5.1.8

(2)、5.2.15(4)、5.2.16(4)、5.3.4(4)、5.3.12(3)、5.3.16(2)条(款)。

七、《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管理规范》GB 50722-2011第3.1.5、6.2.4、6.4.6(3)、8.1.3、8.2.3、10.1.4、18.2.4条(款)。

八、《城市轨道交通结构抗震设计规范》GB 50909-2014第1.0.3、3.1.4、3.2.4、5.2.1条。

九、《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 50911-2013第3.1.1、9.1.1、9.1.5条。

十、《城市轨道交通公共安全防范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 51151-2016第4.2.1、4.2.3条。

十一、《城市轨道交通直线电机牵引系统设计规范》CJJ 167-2012第4.1.2、7.2.1、7.3.10、7.3.11、8.6.3、16.1.7条。

十二、《城市轨道交通站台屏蔽门系统技术规范》CJJ 183-2012第4.1.6、4.4.1条。

十三、《直线电机轨道交通施工及验收规范》CJJ 201-2013第4.3.4、12.3.1、12.3.3条。

十四、《盾构法开仓及气压作业技术规范》CJJ 217-2014第3.0.5、5.1.3条。

十五、《城市轨道交通梯形轨枕轨道工程施工及质量验收规范》CJJ 266-2017第4.6.11、4.7.1条。

本规范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户网站(www.mohurd.gov.cn)公开,并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组织中国建筑出版传媒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2年7月15日

消防设施通用规范



现批准《消防设施通用规范》为国家标准，编号为GB 55036-2022，自2023年3月1日起实施。本规范为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全部条文必须严格执行。现行工程建设标准中有关规定与本规范不一致的，以本规范的规定为准。国家标准《卤代烷1211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J 110-1987、《卤代烷1301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 50163-1992、《二氧化碳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 50193-1993转为推荐性国家标准，编号分别为：GB/T 50110-1987、GB/T 50163-1992、GB/T 50193-1993。同时废止下列工程建设标准相关强制性条文：

一、《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 50084-2017第5.0.1、5.0.2、5.0.4、5.0.5、5.0.6、5.0.8、5.0.15(1、2、4)、6.5.1、10.3.3、12.0.1、12.0.2、12.0.3条(款)。

二、《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 50116-2013第3.1.6、3.1.7、3.4.1、3.4.4、3.4.6、4.1.1、4.1.3、4.1.4、4.1.6、4.8.1、4.8.4、4.8.5、4.8.7、4.8.12、6.5.2、6.7.1、6.7.5、6.8.2、6.8.3、10.1.1、11.2.2、11.2.5、12.1.11、12.2.3条。

三、《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

50140-2005第4.1.3、4.2.1、4.2.2、4.2.3、4.2.4、4.2.5、5.1.1、5.1.5、5.2.1、5.2.2、6.1.1、6.2.1、6.2.2、7.1.2、7.1.3条。

四、《泡沫灭火系统技术标准》GB 50151-2021第3.2.2(2)、3.2.3、3.2.6、3.3.2(1、2、4、5)、3.7.6、4.1.2(2、3、4、5)、4.1.3、4.1.11、4.2.6(1、2)、5.1.2(1、2、3)、5.2.2(1、2、3)、7.1.3(1、2)、7.1.7、8.1.1、9.2.4、9.3.19(7)、11.0.4条(款)。

五、《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标准》GB 50166-2019第5.0.6条。

六、《水喷雾灭火系统技术规范》GB 50219-2014第3.1.2、3.1.3、3.2.3、4.0.2(1)、8.4.11、9.0.1条(款)。

七、《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1-2017第3.2.7、5.2.1、5.2.2、5.2.3、6.1.1、8.0.1条。

八、《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3-2007第3.0.8(3)、4.2.1、4.2.4、4.3.2、5.2.2、5.2.7、5.4.6、5.5.4、6.1.5、7.1.2、8.0.3条(款)。

九、《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 50338-2003第3.0.1、4.1.6、4.2.1、4.2.2、4.2.4、4.2.5、4.3.1(1、2、4)、4.3.3、4.3.4、4.3.6、4.4.1(1、2、4)、4.4.3、4.4.4(1、2、3)、4.4.6、4.5.1、4.5.4、5.1.1、5.1.3、5.3.1、5.4.1、5.4.4、5.6.1、5.6.2、5.7.1、5.7.3、6.1.4、6.2.4条(款)。

十、《干粉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 50347-2004第1.0.5、3.1.2(1)、3.1.3、3.1.4、3.2.3、3.3.2、3.4.3、5.1.1(1)、5.2.6、5.3.1(7)、

7.0.2、7.0.3、7.0.7条(款)。

十一、《气体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 50370-2005第3.1.4、3.1.5、3.1.15、3.1.16、3.2.7、3.2.9、3.3.1、3.3.7、3.3.16、3.4.1、3.4.3、3.5.1、3.5.5、4.1.3、4.1.4、4.1.8、4.1.10、5.0.2、5.0.4、5.0.8、6.0.1、6.0.3、6.0.4、6.0.6、6.0.7、6.0.8、6.0.10条。

十二、《城市消防远程监控系统技术规范》GB 50440-2007第7.1.1条。

十三、《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GB 50444-2008第2.2.1、3.1.3、3.1.5、3.2.2、4.1.1、4.2.1、4.2.2、4.2.3、4.2.4、5.3.2、5.4.1、5.4.2、5.4.3、5.4.4条。

十四、《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施工与验收规范》GB 50498-2009第3.2.4、3.3.1、3.3.3、3.4.2、4.3.4、4.6.1(3)、4.6.2(2)、5.2.1、6.1.1、7.2.8、8.1.3、8.2.4条(款)。

十五、《细水雾灭火系统技术规范》GB 50898-2013第3.3.10、3.3.13、3.4.9(1、2、3)、3.5.1、3.5.10条(款)。

十六、《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 50974-2014第4.1.5、4.1.6、4.3.4、4.3.8、4.3.9、4.3.11(1)、4.4.4、4.4.5、4.4.7、5.1.6(1、2、3)、5.1.8(1、2、3、4)、5.1.9(1、2、3)、5.1.12(1、2)、5.1.13(1、2、3、4)、5.2.4(1)、5.2.5、5.2.6(1、2)、5.3.2(1)、5.3.3(1)、5.4.1、5.4.2、5.5.9(1)、5.5.12、6.1.9(1)、6.2.5(1)、7.1.2、7.2.8、7.3.10、7.4.3、8.3.5、9.2.3、9.3.1、11.0.1(1)、11.0.2、11.0.5、11.0.7(1)、11.0.9、11.0.12、12.1.1、12.4.1(1)、

13.2.1条(款)。

十七、《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 51251-2017第3.1.2、3.1.5(2、3)、3.2.1、3.2.2、3.2.3、3.3.1、3.3.7、3.3.11、3.4.1、4.4.1、4.4.2、4.4.7、4.4.10、4.5.1、4.5.2、4.6.1、5.1.2、5.1.3、5.2.2、8.1.1条(款)。

十八、《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GB 51309-2018第3.2.4、3.3.1、3.3.2、4.1.4、4.5.11(6)、6.0.1、6.0.5条(款)。

十九、《自动跟踪定位射流灭火系统技术标准》GB 51427-2021第4.2.2、4.2.8、4.8.1、4.8.2、4.8.3、5.3.5、5.4.1条。

本规范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户网站(www.mohurd.gov.cn)公开,并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组织中国计划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2年7月15日

民用建筑通用规范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发布国家标准 《民用建筑通用规范》的公告

现批准《民用建筑通用规范》为国家标准,编号为GB 55031-2022,自2023年3月1日起实施。本规范为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全部条文必须严格执行。现行工程建设标准中有关规定与本规范不一致的,以本规范(下转第21页)

山东大学主编的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标准 《全回收基坑支护技术规程》通过审查

2022年8月7日,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标准《全回收基坑支护技术规程》送审稿(下称《规程》)的审查会会议在济南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由《规程》主编单位山东大学具体组织,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有关领导参加了会议,地基基础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高文生主持。来自清华大学、华诚博远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七名专家组成了审查专家组,会议推选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武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徐杨青教授级高工为审查组组长,全国一、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命题专家组组长、北京清华同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王昌兴总工为副组长。编制组代表十名专家参会。

审查专家组听取了《规程》主编、山东大学基坑与深基础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土建与水利学院土木工程系李连祥教授对标准编制工作进行的汇报,对《规程》送审稿进行了逐条审查,一致同意审查通过,建议对全回收支护技术的检验、施工与验收、回收等内容和顺序进行局部优化,并尽快形成报批稿。

审查组高度评价《规程》送审稿,充分肯定了编制组基于大量工程实践和科研工作的积极作为,一致认为本标准是对现有基坑工程理论和技术有重要提升:

一、调研、总结了广泛应用于基坑工程的围护、支撑等标准钢制构件全回收系统技术,内容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与现行相关标准相协调,具有鲜明的特色和重要的工程应用价值。

二、将目前装配式、可回收理念上升为全回收和循环利用的具体要求,符合绿色、低碳新发展理念,针对基坑临时支护建立的全回收理念和循环利用成套技术,填补了全回收基坑支护技术标准的空白,总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据悉,《规程》自2020年5月立项,先后召开了二次线下工作会议、三次线上讨论会,形成建议稿、初稿、全稿、征求意见稿、送审稿等5版,仅征求意见稿就有504条建议。编委来自上海、福建、江苏、北京、天津、河南、江西、湖北、山东等省、市的有关单位,覆盖基坑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检)测各专业。



(文/赵仕磊 图/郭龙德)

山东大学基坑与深基础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研发的首个深基坑永久支护结构现场观摩研讨会顺利召开



6月30日下午，山东大学基坑与深基础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在山东省肿瘤防治研究院公共停车场项目部组织召开了“深基坑永久支护结构体系与成套技术”现场观摩研讨会。山东省肿瘤防治研究院副院长蒋建民出席会议并致辞。山东大学基坑与深基础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会长、山东土木建筑学会基坑工程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李连祥教授主持会议，并就该项技术研发过程和实践应用作主题报告。



此次会议由山东土木建筑学会、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主办。山东大学基坑与深基础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深基坑永久支护结构协同创新团队，山东土木建筑学会基坑工程专业委员会、地下空间工程专业委员会和标准工作委员会承办。山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山东省深基础工程勘察院主要设计人员分别介绍了依托山东省肿瘤防治研究院公共停车场项目，结构工程和岩土工程两个专业配合实现深基坑支护结构永久化的设计方法，展示了主体工程 and 基坑工程的协同设计过程，总包单位瑞森新建筑有限公司报告了永久支护结构施工组织与关键技术。来自省内外勘察、设计、施工、装备和高校科研等单位30余名专家出席会议。

根据国家相关技术标准，我国基坑工程一直定位于“临时性措施”，基本只有1年多的使用周期，基坑支护结构待主体（下转第3页）

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

鲁深地协〔2022〕04号

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 科学技术奖评审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深基础与地下工程行业科技进步，奖励在推动我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行业技术进步工作中做出重要贡献的集体和个人，充分调动广大科技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引导深基础与地下工程企事业单位加大科技进步投入，促进行业科技创新体系的形成，根据《科技部关于进一步鼓励和规范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的指导意见》（国科发奖〔2017〕196号）精神和《山东省深化科技奖励制度改革方案》（鲁科字〔2018〕124号）有关科技创新的方针和政策，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科学技术奖（以下简称“科技奖”）由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设立，由山东大学土建与水利学院发起。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负责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科技奖的组织管理工作。

第三条 科技奖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其申报、推荐、评审和奖励的工作坚持“科学、民主、公平、公开、客观独立”的原则，实行同行评议，实施回避制度。

第四条 科技奖的评审奖励对象是对推动全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科技进步做出贡献和对促进全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事业快速健康发展有积极作用的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团体或个人会员。

第五条 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科学技术奖设科技进步奖、创新低碳奖和科技人才奖，其中科技人才奖分为杰出人才奖和优秀青年人才奖。科技奖一般每年评选一次。

第二章 科技进步奖申报条件及范围

第六条 评选范围：建筑、市政、交通、水利、能源等行业深基础与地下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监（检）测、装备等专业的科技创新成果。

第七条 评选对象：在深基础与地下工程领域广泛应用推广或创造显著经济效益或者社会效益的技术成果，并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一）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方法、新材料、智能化管理、计算机软件等科技成果；

（二）引进、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和工艺后有进一步开发创新的科技成果；

（三）为行业服务的标准、规范、科技信息、科技档案等科技基础性研究成果；

（四）为支撑决策科学化与管理现代化服务的软科学研究成果；

（五）有组织有措施进行大规模推广应用的科技成果。

第八条 申报项目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已经通过科技成果鉴定、验收或评价，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显著，并经过1年以上较大规模的推广应用，取得明显效益；

（二）在技术（或方法）上有重要创新，技术难度较大，解决了行业发展中的热点、难点和关键问题，总体技术水平和技术经济指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三）成果转化程度高，具有较强的示范作用和推广应用价值，对提高行业或技术领域的技术含量，推动行业或技术领域科技进步作用明显；

（四）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创新性强且实用效果突出，符合绿色节能环保要求；

（五）知识产权明晰，无产权纠纷和异议，研究人员排序无异议；

（六）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共同完成的项目，由项目第一完成单位与其它完成单位协商一致后申报。

第九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项目不予受理：

（一）已获得省部级以上或国家级学会科技奖励的；

（二）申报书及其附件材料不齐全或未按要求的填写的；

（三）不符合本奖励范围和条件的。

第三章 评奖标准

第十条 根据技术水平、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及环境效益和对科技创新作用大小，进行综合评定，科技进步奖设立三个奖励等级，划分标准如下：

（一）在关键技术或系统集成上有较大技术创新，技术难度大，总体技术水平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达到或超过国际同类技术先进水平的；推广应用、产业化程度较高，取得显著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对行业科技进步起到较大推动作用的，可评为一等奖。

（二）在关键技术或系统集成上有较大技术创新，技术难度较大，总体技术水平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达到或超过国内同类技术领先水平的；推广应用、产业化程度较高，取得较大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对行业科技进步起到一定推动作用的，可评为二等奖。

（三）在关键技术上有创新，有技术难度，总体技术水平和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达到国内同类技术先进水平的；通过推广应用，取得一定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对行业技术进步起到一定推动作用的，可评为三等奖。

第十一条 科技进步奖向中青年科技人员倾斜，同等情况下优先考虑。

第十二条 科技人才奖获奖者应具备的条件：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热爱祖国，

遵纪守法，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创新、求实、协作、奉献”的科学精神，学风正派。

(一) 杰出人才奖获奖者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在深基础与地下工程领域前沿取得重大突破或重大技术发明、技术创新，作为主要参与人员完成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等国家级重点科研项目；作为首位人员主持完成省重点研发计划、省科技重大专项、省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等省级重点科研项目，为我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领域科学进步作出重大贡献。

2、在我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新旧动能转换中业绩卓越，特别是在深基础与地下工程领域的研究、开发及产业化中有重大创新或解决重大关键技术问题，推动深基础与地下工程行业发展和技术进步，为我省经济发展作出重大贡献。

3、作为前五位完成人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或作为前两位完成人获得省部级科学技术一等奖以上奖项。

(二) 优秀青年人才奖获奖者年龄不超过40周岁，并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在深基础与地下工程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创新性的成就和作出突出贡献；

2、在深基础与地下工程技术科学方面取得重要发明创造或重大技术革新，并有显著应用成效；

3、在深基础与地下工程领域科学技术普及、科技成果推广转化、科技管理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4、获得国家或省（部）级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等奖项。

第四章 评奖机构管理及职责

第十三条 为加强对科技奖的管理，设立科技奖奖励委员会（以下简称奖励委员会）、科技奖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审委员会）和专业评审组。

第十四条 奖励委员会由设奖者、承办者、深基础与地下工程领域知名专家、学者和管理部门有关人员等组成。奖励委员会7~9人，设主任1人，副主任1~2人。

奖励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一) 组建评审委员会；

(二) 审定评审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三) 对科技奖的推荐、评审和异议处理工作进行监督和管理；

(四) 为完善科技奖励工作提供政策性意见和建议；

(五) 研究、解决奖励工作中出现的其他重要问题。

奖励委员会下设办公室（以下简称奖励办），奖励办设在学会秘书处，负责日常组织与管理工作。

奖励办职责：

(一) 负责科技奖有关规章和制度的起草或修订；

(二) 负责组织科技奖的申报、评审、授奖等组织与事务性工作；

(三) 评审专家库的建立；

(四) 负责向科技奖奖励委员会汇报工作；

(五) 其它相关的工作。

第十五条 评审委员会由高校、科研单位、企事业等机构的业内知名专家和学者组成。设主任委员1人，副主任委员2-3人，委员

9-13人。评审委员会委员每届任期3年，可连任，每次换届，其成员应至少有一三分之一更新。主要职责是：

- (一) 负责科技奖的评审工作；
- (二) 向奖励委员会报告评审结果；
- (三) 对评审工作中出现的有关问题进行处理；
- (四) 对完善科技奖励工作提出建议和意见。

第十六条 评审委员会下设专业评审组：专业评审组设组长1人，副组长1~2人，组员多人，组长原则上由评审委员会委员担任。组员由奖励办根据当年科技奖推荐项目的具体情况，随机从专家库选取，报奖励委员会批准，且每年至少30%的比例轮换。

专业评审组的主要职责：

- (一) 负责科技奖推荐项目的初评；
- (二) 按有关要求向评审委员会推荐获奖项目；
- (三) 对科技奖初评工作中出现的有关问题进行处理；
- (四) 为完善科技奖励工作提供意见和建议。

专业评审组专家的条件：

- (一) 关心行业科技发展，热心于科技奖工作；
- (二) 熟悉本行业技术领域国内外现状和发展动向，具备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综合判断能力，并具有副高（含）以上职称；
- (三)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工作认真负责；
- (四) 身体健康，年龄一般不超过65岁。

第五章 申报材料及申报程序

第十七条 申报材料

- 1、科技奖申报书一份；

- 2、经过省、市科技管理部门鉴定的科技成果评价（验收）证书或经过省、市行业主管部门评审的技术评审证书或经省级及以上学会（协）会组织评价（评审）的成果证书；

- 3、全套科技成果评价（验收）资料或技术评审资料；

- 4、项目实施过程中形成的科技成果（专利、标准、论文、专著、软件著作权等）。

第十八条 科技奖评审的推荐单位，负责写出推荐意见后推荐到奖励办。

第十九条 申报程序

- (一) 申报项目单位填写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科技奖申报书（附件1），推荐单位写出推荐意见，报奖励办。申报时间一般为每年6~8月份。

- (二) 省直有关单位、中央驻鲁企业及在我省从事深基础与地下工程行业的外省企事业单位完成的成果，为我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科技创新领域做出创造性贡献，为我协会会员，并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可申报科技奖，可由成果所有权单位直接报奖励办。

第六章 评审

第二十条 奖励办对受理的申报材料进行资格审查，并将资格审查合格的项目提交相应的专业评审组进行初评。

第二十一条 通过初评的项目，提交评审委员会进行评审。评审委员会采取个体审阅、集体审议、会议投票表决的方式。评审结果须经评审委员会三分之二（含三分之二）以上成员通过。

奖励委员会以会议方式对评审结果进行审定，且应有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的委

员参加的表决结果方为有效。

第二十二条 参与评奖工作的专家和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知识产权保护等有关规定和评审纪律，在评奖结果未公布之前，应对奖项内容以及评审专家、评审过程和评审结果保守秘密。

第七章 公示与异议

第二十三条 实行科技奖异议制度，将拟授奖项目和人员经学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第二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公示奖项的科学性、创新性、应用性或完成人有异议，以及存在剽窃抄袭行为的，可在评审结果公示之日起15日内向奖励办提出，逾期或无正当理由的不予受理。

推荐单位、申请人对评审等级的意见，不属于异议范围。

第二十五条 公示期内提出异议的单位或个人，应当提供书面异议材料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并表明真实身份。以匿名方式提出的异议不予受理。

第二十六条 为维护异议者的合法权益，异议受理和参与异议调查、处理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对异议者的身份予以保密。确实需要公开的，应征得异议者的同意。

第二十七条 奖励办负责受理、协调和处理反映的异议和问题，并责成申报单位在规定时间内调查核实，提出处理意见。必要时可组织有关专家重新评议。

第二十八条 异议期后，奖励办将异议核实情况及处理意见向奖励委员会报告，由奖励委员会最后裁定。

第八章 奖项

第二十九条 对获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科技奖的单位及项目完成人员，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将颁发奖励证书。一等奖授奖人数不超过9人，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7个；二等奖授奖人数不超过7人，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5个；三等奖授奖人数不超过5人，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3个。

第三十条 项目按专业组进行评审，各专业评审组评选出的科技进步奖原则上不超过30项，其中一等奖不超过获奖项数20%；山东土木建筑杰出人才奖原则不超过2名，优秀青年人才奖原则不超过5名。

可视情况，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获奖项目和科技人才一定奖金奖励，科技进步奖一等奖3000元，二等奖2000元，三等奖1000元；杰出人才奖3000元，优秀青年人才奖2000元；获奖单位可按照相关规定给予匹配奖励。

第三十一条 在本办法实施过程中，如发现弄虚作假或剽窃他人成果者，经查明属实，将取消其奖励，三年内单位和个人不得申报奖项。

第九章 附 则

第三十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科技奖的申报、推荐、评审、公示、授奖等各环节。

第三十三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由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负责解释。

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

鲁深地协〔2022〕06号

关于组建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专家库 暨推荐入库专家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提升和加强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各专业领域科技创新和技术服务能力，充分发挥专家丰富经验和科技智慧，广泛吸引国内外高新技术落地山东，赋能传统成熟工艺提质增效，引导和培育科技人员成为深基础与地下工程领域优秀人才，促进协会高质量发展，决定成立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专家库。现就入库专家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一、专家条件

(1)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祖国，模范履行岗位职责，公道正派、治学严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奉献精神；

(2) 副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工程实践经验，并在业内取得一定业绩，愿意为推动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发展服务；

(3) 身体健康，从事深基础与地下工程相关专业十年以上，能够承担和完成山东土省深

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委派的任务；

(4) 省部级及以上人才工程人选和获得省部级以上奖项前三位人员可优先推荐。

二、专家团队分工

根据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实际，协会专家库暂设勘察设计、施工技术、工艺装备、检测监测、科研创新等5个工作团队。

三、专家入库程序与要求

(1) 会员单位推荐与重点专家邀请

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会员单位推荐自己单位所属专家；非会员单位先申请加入协会，成为会员后再推荐自己单位专家。

对于国内外深基础与地下工程行业领军人才、知名学者，协会将单独邀请。

(2) 数量与水平要求

各单位推荐同一工作团队的专家数量最多5人，宁缺无滥。

请各会员单位高度重视，切实把综合水平当做评价指标，推荐专家切实可以为行业发展

提升和技术决策提供经验和智慧。

(3) 协会根据被推荐人选材料进行审核,符合入选条件、且会员单位推荐的列入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专家库。协会将统一发布入选名单。

(4) 专家智库实行动态管理,原则三年滚动增补、调整一次。

四、专家职责

(1) 科技与专项方案评审:承担协会科技奖项、社团标准、工法成果、安全专项方案等评审;

(2) 技术咨询:承担协会安排的、关键项目的技术咨询任务,进行重要方案的设计优化、工艺和工序改进等;

(3) 技术推广:协会将广泛引进和承接国内先进技术、工艺落地山东,推荐会员单位与先进技术对接,组织专家消化、吸收、改进和推广;

(4) 技术和管理培训:发挥专家智库作用,提升会员单位技术管理水平,开展相关员工培训;

(5) 担任专项核心技术的团队负责人:研发、培育协同创新技术团队,应用、推广创新技术,提升工程品质。

五、专家待遇

(1) 获取劳务费和效益奖励:按照国家

规定,结合市场原则,合理获得劳务和效益奖励;

(2) 协会授权成立以专家姓名或技术命名的创新工作室;

(3) 协会网站和内刊等平台宣传、推介。

六、材料报送要求

(1) 会员单位推荐专家填写附件1-《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专家申请表》,会员单位填写附件2-推荐专家汇总表,经本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电子扫描件,2022年10月30日前发送电子版至协会邮箱:sd_6jsdxh@163.com。

(2) 温馨提示:推荐专家请提供清晰2寸近照,便于网站使用。

附件1. 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专家申请表

附件2. 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专家汇总表

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

2022年6月30日

注:本文经2022年6月28日六届二次会长办公会一致通过

附件 1

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 专家申请表

姓名		民族		照片
性别		学历 / 学位		
专业		技术职称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职务		研究方向		
拟入团队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工艺装备 <input type="checkbox"/> 检测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创新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E-mail		身份证号		
个人简历				
专业研究、 获奖情况及 有代表性论 著情况简介				
单位审核 意见	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山东省深基 础与地下工 程协会意见	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注：随本申请表一同上报的其它材料（仅报电子版）：

1. 专业职称证书复印件；2. 主要研究成果鉴定证书及获奖证书的复印件；3. 发表论文及专著的有关证明材料（首页或能证明的复印件）；4. 拟入团队限选 2 个。

附件 2

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专家库 推荐专家汇总表

单位：（公章）

序号	姓名	职称	单位 / 职务	备注
1				
2				
3				
4				
5				

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

鲁深地协〔2022〕02号

关于设立专项技术协同创新团队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推进协会技术创新，发现和推广会员单位具有行业竞争优势的专项技术，服务、帮助、支持会员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之路，决定设立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若干专项技术创新团队，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突出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积极强化创新引领、推动转型升级、聚力补齐短板、加快梯度培育，引导支持会员企业“专精特新”发展，为推动我省地下工程高质量发展做出新贡献。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专精特新”：已被证明具有良好效率和效益、系统化的特色优势技术，经过相关单位深化、培育、推广，可形成规模效益、整体提升该领域行业发展水平；

（二）坚持突出行业特色：立足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建设产业链，关键节点和成套技术的理论、工艺、设备、材料、方法、标准等指标的“单打冠军”或“配套专家”；

（三）坚持自主知识产权：具有理论、技术、专利、工法、标准等知识产权或形成配套知识产权；

（四）坚持自愿组合协同发展：以知识产权为龙头，吸引、凝聚协会会员联合，明确专人、细化分工、建立机制、制定计划、定期活动、逐步突破；

三、组建程序

（一）专项优势技术精选

愿意在协会内组织协同创新团队的会员企业，结合自身实际对照行业发展，确定自身具有知识产权的“专精特新”技术，明确一名主要技术负责人筹建协会该技术协同创新团队。

（二）牵头单位组织

拟建协同创新团队的牵头单位邀请相关会

员和专家参与，形成专业配套、强强联合、协同深化和共同推广的联动群体，制定计划，明确制度，强化目标，利益共享。

(三) 协会评价、备案、宣传

协同创新团队由负责单位和负责人向协会备案。视技术条件或团队申请，协会组织专家评审，帮助团队优化技术、培训团队、吸纳优势资源，帮助联络推广，并在协会网站进行宣传，包括技术、团队、成果等。

(四) 协会定期评估和推荐

协会将加强与有关管理部门的联系和沟通，根据专项优势技术协同创新团队工作效果，及时评估该项技术并推荐申报省、市“专精特新”企业，组织、融合多种协同创新专项形成地下工程成套技术，提升协会创新活力。

四、注意事项

(一) 示范引领

会长、理事单位要从协会组织和大局出发，重视发掘自身企业专项优势技术工作，将牵头成立协同创新团队作为促进企业整体发

展、培养优势方向、激发企业主体活力的重要举措，从而在协会形成广泛创新的发展格局。

(二) 骨干带头

专项优势技术及其协同创新团队依托单位和负责人，原则上为协会理事以上单位。欢迎会员单位晋升为协会理事单位，进一步发展新会员，吸引更多相关企业成为协会会员，同时彰显骨干力量、行业威信和地位。

(三) 鼓励会员升级

真正把具有创新活力、思路、项目的会员单位发展为协会的骨干企业，鼓励会员单位晋升为理事单位，烘托并形成协会创新、钻研技术的氛围。

附件1: XX技术协同创新团队设立邀请函

附件2: XX技术协同创新团队备案表

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

2022年5月15日

附件 1

XX 技术协同创新团队设立邀请函

XX 专家、并报 XX 单位:

我单位研制的 XX 技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目前拥有专利 XX 项。现已实现实质性推广，已完成 XX (数量) 项目。根据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鲁深地协 ((2022) 02 号) 《关于设立专项技术协同创新团队的通知》，我单位认为 XX 技术具有竞争优势，具有广泛推广价值，特邀贵单位参与组建 XX 技术同创新团队，实现强强联合，并在后序推广应用中获得相应收益。

感谢支持!

XX 单位

X 年 X 月 X 日

附件2

山东省深基础与地下工程协会 XX 技术协同创新团队备案表

团队名称					
负责人姓名		电话		邮箱	
依托单位		协会职务			
技术简介 (500字)					
成果和目标					
团队组成与具体分工					
序号	单位名称	协会职务	专家姓名	联系电话	主要工作
1					
2					
3					
...					

(上接第8页) 范的规定为准。同时废止下列现行工程建设标准相关强制性条文:

一、《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 50352-2019 第4.3.1、6.7.4、6.8.6、6.8.9条。

二、《车库建筑设计规范》JGJ 100-2015 第3.1.7、4.2.8条。

三、《饮食建筑设计标准》JGJ 64-2017 第3.0.2、4.3.3条。

四、《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GJ 113-2015 第8.2.2、9.1.2条。

五、《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 102-2003 第3.1.4、3.1.5、3.6.2、4.4.4、5.1.6、5.5.1、5.6.2、6.2.1、6.3.1、7.1.6、7.3.1、7.4.1、8.1.2、8.1.3、9.1.4、10.7.4条。

六、《人造板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 336-2016 第5.5.1条。

七、《铝合金门窗工程技术规范》JGJ 214-2010 第3.1.2、4.12.1、4.12.2、4.12.4条。

八、《塑料门窗工程技术规程》JGJ 103-2008 第3.1.2、6.2.8、6.2.19、6.2.23、7.1.2条。

九、《公共建筑吊顶工程技术规程》JGJ 345-2014 第4.1.7、4.1.8条。

本规范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户网站(www.mohurd.gov.cn)公开,并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组织中国建筑出版传媒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2年7月15日

中铁十四局地下深处的智慧潜行

日前，在济南章丘建筑产业化基地，由中铁十四局独立筹建的“中国铁建水下隧道工程实验室”通过验收，正式投入使用。实验室将聚焦水下盾构刀具磨损及更换技术、全寿命周期健康诊断及盾构机再制造等课题，开展大盾构施工的前沿技术研究，为该集团争创世界一流大盾构施工企业提供坚实科技支撑。

近年来，中铁十四局不断围绕大盾构施工全产业链开展科技攻关，促进成果转化，以科

技创新为动力引擎，打造大盾构施工领域的行业标杆，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搭建平台 聚焦技术研发

“目前已完成《高含水率废弃泥浆处理技术手册》编制、废弃泥浆高效脱水材料研发、渣土和脱水泥饼用于填方工程资源化技术研究等科研工作，为盾构废弃泥浆再利用、节约施工成本和环境保护提供了技术支撑。”中铁十四局博士后工作站的在站博士闵凡路依托济南黄河隧道工程，主持的课题《大直径泥水盾构隧道弃浆环保处理与改良再利用技术研究》已转化为切实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

目前，像闵凡路一样在中铁十四局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攻读博士后的专家一共有7人。他

们分别深入参与到重大科研项目攻关、科技管理工作中，并攻克了多个“卡脖子”难题，为大盾构施工降本增效作出了突出贡献。

该集团注重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发挥科技引擎作用。在被评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后，他们又建成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专家工作站，成立了中国岩石力学与工程学会水下隧道工程技术分会、坝道工程医院中铁十四局分院、大盾构与地下空间科技发展研究院等技术创新平台，致力于大直径和 underwater 盾构隧道的智能、安全建造，不断攻克重大技术难题，以改

革推动科技自立自强。

依托“两院、两站、一会、一室”创新平台，该集团已掌握了应对各种复杂地质条件下盾构设备适应性选型设计技术、盾构 AI 智能掘进控

制技术、微扰动精准穿越技术、盾构浆渣无污染处理技术等“六大核心技术”，形成了集勘察设计、装备制造、建设施工、管养维护于一体的大盾构全产业链优势。

致力创新 占领行业高地

4月25日上午，在北京市东六环改造工程现场，国产首台超大直径盾构机“京华号”经过半个月平稳掘进，连续安全穿越京哈铁路和城市副中心站交通枢纽两处特级风险源，这在国内尚属首例。

短时间、零沉降成功穿越特级风险源，得益于该集团与高校联合探索研究的超大直径泥水平衡盾构同步双液注浆关键技术。该技术使两种浆液仅10多秒就成为胶凝状，并在短短30分钟内形成早期强度，为隧道管片提供更加坚固的“金钟罩”，填补了我国超大直径泥水盾构隧道同步双液注浆的空白。

创新能力的提升增强了该集团的行业话语权。2017年以来，该集团先后参与编制了《大直径泥水盾构施工技术指南》等7个行业标准，并顺利注册了“中铁建大盾构”“中铁十四局

大盾构”两个国家商标。

基于大盾构品牌实力，自2018年以来，该集团累计中标大盾构项目24个，承揽总额567亿元。目前，长江上9条在建过江通道中，他们参建了7条。在华南地区，他们有5条穿海隧道同时施工，其中盾构段长达7352米的广湛铁路湛江湾海底隧道，是我国目前独头掘进最长的大直径穿海高铁盾构隧道；深江铁路珠江口隧道是目前我国最大埋深、最大水压的海底隧道，与著名的土耳其博斯普鲁斯海峡公路隧道水压力相当。目前，依托北京东六环项目，他们还瞄准机器人换刀、盾构机远程驾驶等前沿技术，正尝试将施工过程与5G技术、人工智能等相结合，进一步提高盾构施工能力，助力中国大盾构施工技术创新、管理经验迭代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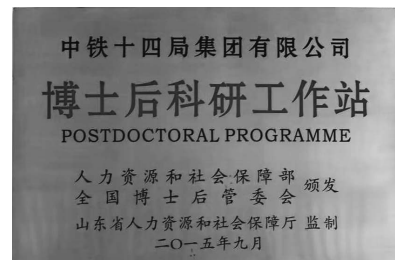
延伸链条 完善产业布局

在积累施工前沿技术的同时，该集团还不断向大盾构产业上下游延伸，打造全产业链优势，培育企业转型发展新的增长极。

中铁十四局房桥公司成立了盾构管片研发中心，向新产品开发、生产装备智能化升级改造、大数据分析平台建设等集中发力。在房桥公司管片智能生产车间，记者看到一辆贴地运行的小车沿着铺设好的电磁轨道，将刚刚浇筑的管片从生产线精准运送到指定蒸养工位。这就是他们联合河北工业大学共同研制的重载AGV（自动引导运输车）搬运机器人。凭借“无人驾驶”和“自动装卸”两大过硬本领，AGV搬运机器人有效避免了预制半成品管片受温差影响出现裂纹的情况，使管片内实外美。

在生产中，他们全面推行盾构管片制造流程管控模式，监控管片生产过程中钢筋笼制作及混凝土灌注、养护、存放等主要工序的生产数据，还与科技公司联合研发管片智能管理系统APP，实现了管片生产全过程、全方位、全覆盖、全天候的“智能”动态管控，用“大数据”助力精品制造。他们还对产品加装芯片，通过扫描实现自动化验货接收，为后续运营维护工作提供可靠信息。

为实现大盾构隧道相关新材料的自产供应，该集团还与山东大学盾构技术中心合作，成功研制出盾构密封油脂、泡沫剂等新材料，2021年自产新材料共计9.9万吨，完成产值2.5亿元。



中铁十四局铁正公司获评“山东省全员创新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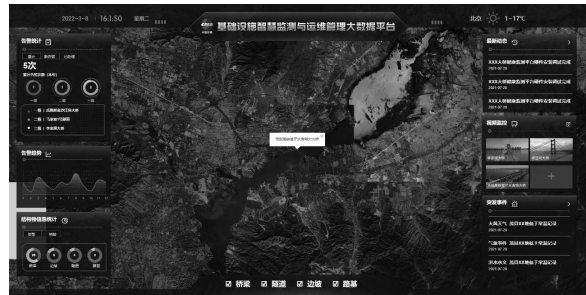
近日，经过层层选拔，中铁十四局铁正公司从全省100多家候选企业中脱颖而出，成功获评山东省总工会第三届山东省全员创新企业。

山东省全员创新企业培育选树工作是山东省总工会为广泛搭建职工创新平台，动员激励全省广大企业、职工高度重视创新、积极拥抱创新、大力推进创新、全面参与创新，最大限度释放全社会创新创业创造动能，开展的一项评选活动。

近年来，铁正公司始终将创新作为企业改革、发展、稳定的基石，聚焦工程全生命周期的检测业务，成为以检测测绘、工程新材料、工程诊断与修复为主导，集监测、测绘勘察、混凝土解决方案、土壤治理等于一体的国内一流工程技术咨询与服务企业，获评国资委“科改示范企业”，入选中国铁建“专精特新”企业，其中郑灿伟创新工作室成为中国铁建材料试验专业创新工作室首批联盟成员。

在京张官厅水库特大桥，铁正公司自主研发“智慧京张官厅水库特大桥主桥健康监测系统”，最大程度解决了高速铁路桥梁监测中存在的人为干涉过多和存储空间不足问题。质量维护技术人员可以随时登录软件平台，确

保桥梁的养护管理与健康状态方便可控。截至目前，该技术已应用在4000多座桥梁检测中。



京张高铁桥梁检测信息界面

在杭绍台高速公路，“铁正公路桥梁定期检测智能管理系统”通过病害记录模块对桥梁病害信息进行现场采集，进而提交到云端检测管理系统，实现桥梁病害数据智能化、自动化处理。该软件获得中施企协首届工程建设微创新技术大赛“优胜成果”奖。在济南济泺路黄河隧道中布设了先进的光纤传感系统，实现隧道全生命周期无人值守远距离监测和实时预警，该项目荣获中国检验检测学会首届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大幅提高了桥隧工程全生命周期的安全监管智能化水平，具有理论指导意义和工程实用价值。



试验人员参加技能比赛

铁正公司积极参与制定各项检测标准和新材料研发，牵头申报的《盾构机盾尾密封油脂》团体标准获批中国合作贸易企业协会立项，可解决盾尾密封油脂在生产控制、检测方法、现场应用等方面存在的标准不统一问题。除盾构密封油脂外，还研发了减水剂母液、速凝剂等新材料，满足不同环境条件下混凝土配比优化需求，目前已供给 190 个项目使用；主编和参编国家、行业、团体标准 10 余项，其中团体标准《城市轨道交通桥梁养护技术规范》和《短线法节段拼装桥梁监控量测技术规范》填补了国内空白。

依靠创新，加强前沿理论研究。铁正公司于 2015 年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017 年通过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认定，2018 年通过山东省交通工程检测监测应用技术工程实验室认定，2021 年加入山东省历下区科研院所创新联盟，2021 年获批山东省济南市专家工作站。从 2017 年建立职工创新工作室开始，目前已发展到 8 个，借助创新平台，进行核心技术研发，目前已拥有各类专利 1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96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7 项；承担了《软岩隧

道围岩大变形演化机理与支护对策研究》《大跨长联公铁两用钢桁架桥梁施工控制关键技术研究》等山东省立项项目。

依靠创新，打造科技人才力量。铁正公司鼓励职工积极参与创新，共有科研人员 191 人，占员工总数的 23%；实施导师带徒、技能竞赛、五小成果评选等创新活动，涌现出一批创新个人和团队，共有技术能手 30 余名。创新工作室带头人郑灿伟获得山东省五一劳动奖章、山东省职工职业道德建设先进个人荣誉称号。在刚刚落幕的中铁十四局第九届试验技能大赛暨 2022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职业技能竞赛选拔赛中，职工操准宁、杨磊、陈东、殷宝龙等脱颖而出，展现了扎实的技术和理论功底，成为后备创新力量。



试验人员研发盾构油脂

铁正公司将借助当前创新平台，进一步完善科技创新体系，持续推动创新成果应用，加快检测业务由建设期向运营期拓展，为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山东正元建设公司参加全国测绘法宣传活动

8月29日是全国测绘法宣传日。为进一步提升社会公众的国家版图意识、倡导规范使用标准地图，2022年8月29日，山东正元建设公司作为主办单位之一，会同多家测绘资质单位参加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的测绘法宣传日暨国家版图意识宣传周活动。

在高新区齐鲁软件园活动现场，围绕“规范使用地图，一点也不能错”的活动主题，公司通过设置宣传点、悬挂宣传横幅、摆设宣传

展板、提供咨询服务，向过往市民发放宣传资料、主题口罩和扇子等，调动群众参与热情度，普及测绘法律法规及国家版图知识，引导正确规范使用地图，提高社会公众的国家版图意识。

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关领导莅临活动现场指导工作。公司相关部门、岩土测绘院有关人员共21人参加活动。

山东建勘喜获第三届山东省 优秀岩土工程设计竞赛多项殊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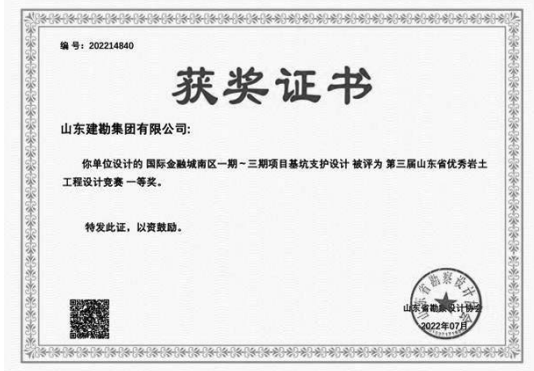
近日，由山东省勘察设计协会组织评选的第三届山东省优秀岩土工程设计竞赛获奖名单揭晓，山东建勘在本届评选中再创佳绩，共收获15个奖项，其中一等奖4项、二等奖4项、三等奖7项。

本届山东省优秀岩土工程设计竞赛活动，经专家评选、网上公示，最终确定山东省优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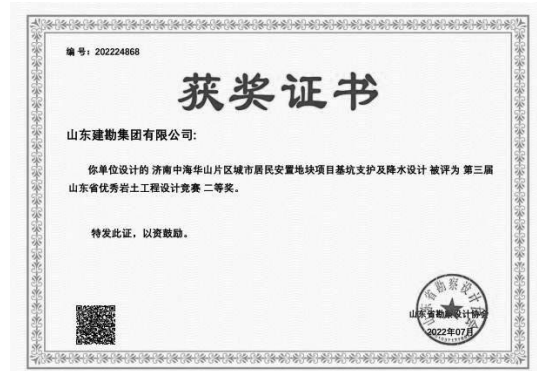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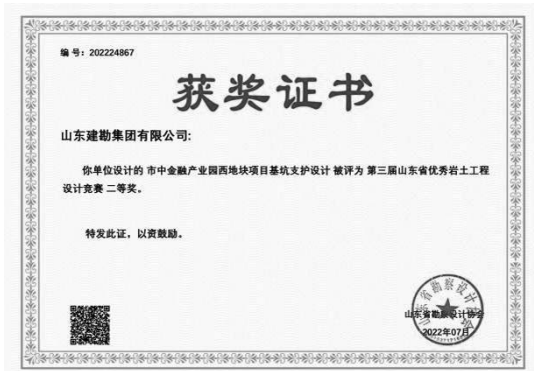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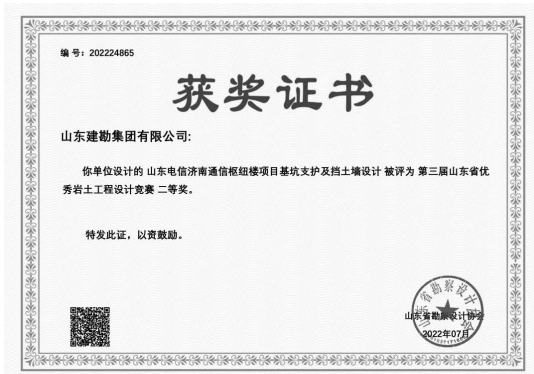
岩土工程设计项目88项，其中一等奖16项，二等奖26项，三等奖46项。

公司将以此次获奖为契机，进一步增强争优创优意识，着力打造工程勘察设计精品，为推动工程勘察设计行业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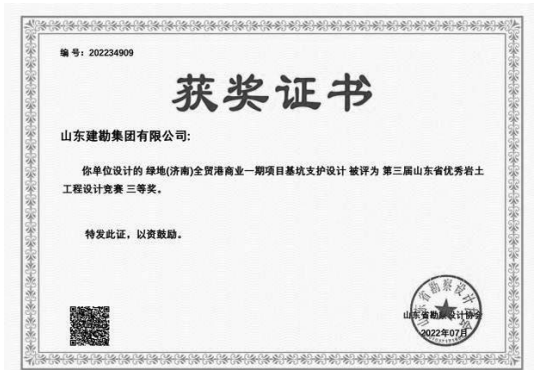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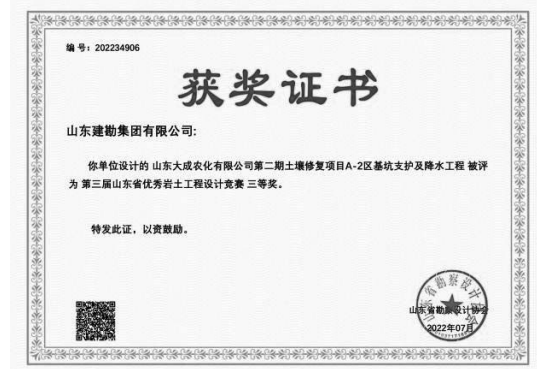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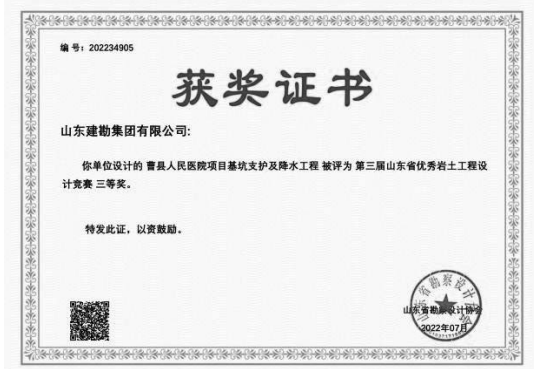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支部共建聚合力 同心喜迎二十大

为进一步激发基层党建活力，推进支部联建共建，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踔厉奋发、团结奋进，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近日，公司多个党支部开展了党建结对共建活动。

山东建勘工程测绘公司党支部、勘察二公司党支部与中铁十四局铁正检测公司测绘党支部以“崇德尚廉”为主题联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通过参观济南市博物馆馆藏廉洁文化主题文物展及重温入党誓词，表达了党员们对党的无限忠诚和听党话、跟党走坚定决心，大家表示将充分利用好支部党建共建平台，在实现资源共享、推动优势互补上多下功夫，开创互利共赢的新局面。



山东建勘建筑规划设计院党支部与济阳区朝阳村党支部开展了结对共建活动。山东建勘积极响应“建筑师、规划师下乡”的号召，深入基层、服务基层，为朝阳村在美丽乡村建

设、公共服务设施提升等方面提供技术援助和支持，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将助力乡村振兴工作做到实处。



山东建勘鲁建检测公司党支部与勘察二公司党支部开展了内部结对共建活动。双方以党建结对共建为契机，深入交流了近期关于作风建设、安全生产等方面的做法和经验，共同探讨了业务协作共赢的思路和举措，为今后双方交流互鉴、合作共赢打下了坚实基础。

